

孫中山先生的私生活(上)

莊 政

嘉言懿行不勝枚舉

一個「生而為貧困之農家子」、手無寸鐵的書生，既沒金錢又無權勢的老百姓，但憑力學苦鬥，倡導革命，創造時勢，居然成為萬眾景仰的一代聖哲，榮膺國家元首，被譽為世界偉人，試想，這要經過多麼漫長而艱辛的歷程？！

在中國歷史上曾有多次的平民起義，如漢高祖劉邦，出身泗上亭長，原是一無賴漢，得天下後，根本無視於讀書人。明太祖朱元璋乞丐出身，生性酷苛，公然於廷中杖斃重臣。太平天國洪秀全、楊秀清崛起民間，奠都南京（天京）後，耽於逸樂，不思進取；兄弟鬩牆，自相殘害。洪秀全勾結韋昌輝，計殺楊秀清，且食其肉（諸王共宴時，石達開覺肉異味，驚詢左右，韋昌輝答云：「此乃羊（楊秀清）肉。」達開感傷至極，悲痛不已！旋即脫離天京，遠走西南），天道循環，曾幾何時，太平天國終於毀在歷史長流的漩渦中。這些平民起家的帝王都有兩大共同的缺點：其一、出身寒微，讀書不多，知識有限，缺乏恢宏的氣度與遠大的眼光。其二、因為當初窮怕

了，一朝當權，基於補償的心理，專橫暴虐，驕奢淫佚，翦滅功臣，祇可同患難不能共安樂，開國的新氣象維持不了多久，狐狸尾巴就露出來了。惟獨一代偉人孫中山先生，以書生領導全民革命，與平民起家的帝王絕不相同，豐功偉業與嘉言懿行，不勝枚舉。

孫先生的偉大，由許多平凡的細事堆砌而成。從數不清的點，到若干優美的線，進而構成多采多姿的面。

從小看大，見微知著，舉幾許故事，話一代完人，讓我們從他的私生活中，去認識他的本來面目與偉大的事功。

本文根據多年來搜集的史料，對孫中山先生的生活起居加以考證與析述。在中國國民黨建黨九十週年，舉國上下致力「勤儉建國」的今天，讓我們多做點踏實的工作。循着歷史的軌跡，了解一下大人物的故事，希望青年朋友們進而見賢思齊，舍我其誰，或不失為紀念孫先生的獻禮吧！

喜食菜蔬外加蝦醬

孫先生的私生活飲食習慣，追隨他多年的革

命黨人，南洋華僑張永福曾撰有「孫先生起居注」，略云：

「先生慎飲食，餐用筷箸，不用刀叉。食頗摘味，饌喜菜蔬，稍喜魚肉，不喜辛酸苦辣香料異味。用糖以清淡，不宜太甜。煙酒及捲煙等絕不沾唇。不好餅乾食，獨嗜生果，所嗜嗜者為香蕉與菠蘿（南洋稱鳳梨）兩種，每稱世界上之香蕉惟南洋出產之小寸蕉為最美，而菠蘿果亦稱南洋產者為第一。山竹、驢龜（兩者均為南洋生果名）兩物亦常讚為佳果，先生有不時不食之義，無小食零碎食之習。」

從這段文字的描述，可知孫先生飲食嗜好的梗概。孫先生在建國方略：孫文學說、民權初步、實業計劃三部論著中，特別以他自己的姓名——孫文為「心理建設」取作書名，足見他對這部書極為重視。在「孫文學說」（知難行易）第一章以飲食為證，列舉許多事實證明行易知難，如嬰兒一出母胎，雛鷄一脫蛋殼，即能飲食，無待於教。但研究飲食之道，至今尚未能窮其究竟。當時中國事事落後，惟有飲食講究為各國所不及。中國日常食品如金針、木耳、豆腐、豆芽等，實屬良好的素食，有益於養生之道。尤其是豆

腐，乃植物中之肉料，其有肉料之功，而無肉料之毒。

可見孫先生對飲食之道很有研究；這在他的著作中可以找到很多實例為證。他自己「慎飲食」、「食頗摘味」，然而這不能就斷定他是一個很重飲食之道的的美食主義者。實則孫先生一生始終保持着平民化的生活，不僅僅是飲食方面而已。

據孫先生在臺家屬、故舊以及曾為他服勤侍者口述史料，得知他生平最愛吃的菜是：青菜（芥藍、菜心、硬菜等）、豆腐、竹筍、曹白魚（鹹魚）、鮫魚煮烏豆、鹹鴨蛋（粵俗喜在蛋端敲一小洞，用筷子挖着吃，先生亦然）、蝦醬炒空心菜（由於蝦醬異味甚重，先生哲嗣孫科博士每嗅其味就嘔吐，而先生特嗜此物，百吃不厭）。有時吃些鮮魚外，不喜食肉類。

一碗麵有聲舊金山

孫先生用餐時，習慣以調羹舀菜，先放在瓷盤上，再拿筷子夾着吃。他的飯量並不大，吃飯的速度很快，據他的子媳孫科夫人陳淑英女士說：「民國十年左右，經常隨侍同在一桌吃飯，每當上桌用餐，我剛拿起碗筷，還沒吃去半碗飯，公公已經吃完了，再好的菜上席，他也不再吃了，這是習慣如此。」

孫先生海外奔走革命，寄人籬下，備嘗艱辛。一八九六年八月自三藩市抵達紐約，在這段期間，生活很苦，每天起來，跑到宰也街(Doyers Street)黃二嫂的麵食店，祇吃一碗湯麵，便去市內華僑衣館，找人傾談，鼓吹革命。黃二嫂慧

眼識英雄，非常同情這位革命家的窘境，每天免費供給湯麵，常勸他多吃一點，但他總是客氣推說：「一碗已够，不能多吃。」因此之故，「一個麵」(Yat Gaw Mien)遂即成爲該店的英文商標。事隔七、八十年，此一名稱沿用至今，爲美國華僑界添一佳話。

常餐英國下級飯館

一八九七年的上半年，孫先生寄居英國倫敦，經常前往大英博物院圖書館從事研究，博覽各類社會科學書籍，從早到晚，勤勉苦讀，吃飯時辰輒以攜帶的麵包充饑而已。數不清有多少次，他一連讀到圖書館打烊時限，經管理人員的提醒，他始離去。

在這期間，孫先生結識了很多外國友人。日本志士南方熊楠時在大英博物院任職，他曾因英國人欺辱東方人而與之大打出手；這位東方民族意識特強的鐵漢，乃一性情中人，由於志同道合，惺惺相惜，他很快地跟孫先生成爲莫逆之交，二人經常討論如何振興黃種民族之道，幾乎每天或隔日必聚談一次。

根據南方日記：「(三月十九日)下午六時以後離博物院，與孫文同至馬利阿晚餐，然後在海德公園與他聊天。」「(三月廿六日)與孫文在牛津大街『皮阿納』餐廳用餐，由孫文招待。」「(三月廿七日)夜，博物院工作六時完了，與孫文同至 Tottenham Ct. 『曉拉魯』(下級餐館)用餐，然後至孫文公寓，談至十點乃告辭而歸。」四月五日，二人於晚上又到曉拉魯用餐

，由孫先生招待。後來他倆又在一起吃過很多次的飯。革命領袖流亡異邦，常做下級餐館的座上客，也可了解孫先生的生活另一面。

吃鮮魚瀉肚無怨言

一八九七年七月，孫先生自英倫抵橫濱，偕同宮崎寅藏暫住九州熊本縣荒尾村。女主人宮崎縫子熱誠待客，賓至如歸。可惜她沒做過中國菜，只好用日本料理；先生嗜食鰻魚、雞肉，有時擺出了他不喜歡吃的食物，也滿面春風地邊吃邊聊：「好，好！」有一天他試吃日本人喜食的生魚片，竟腹瀉了，但他未發半句怨言。後來孫先生在南京就任大總統時，宮崎夫人等前往致賀，談起往事，他說：「荒尾村的生魚片很好吃。」也許這是他回想當年焦勞神思的肺腑之言吧！

革命就得戰勝眼淚

一九〇五年秋，孫中山先生時寓橫濱，對於有志從事反清革命的留學日本的中國青年，大力吸收。不過當他們要到橫濱孫寓集會時，往往要在事先預作安排，分批先後到達，以避免日本警察暗中監視。孫先生爲了使大家有充裕的時間交換意見，每次都準備中國飯菜供應，經常要提供兩桌飯菜。有時由孫先生的家屬下廚執炊，有時則由孫先生至友宮崎寅藏的內姊——前田夫人(一個孀婦)下廚。

民前孫先生亡命日本期間，經濟最拮据時，竟至三餐不繼，每以蕃薯充饑。日本鄰居不明就理，詢問他爲什麼該吃飯時而不吃飯，他祇好推

說患有胃病宿疾，不適於吃飯。革命領袖，一飯難求。有一天夜晚，宮崎夫婦及兄民藏在孫先生家中過夜，孫先生拿出他當年在檀香山的合家照說：「我的家人在夏威夷也正流着眼淚跟窮苦搏鬥中。家人之能够打勝眼淚意味着革命之將成功；凡是從事於革命運動的人都得戰勝眼淚。」

有錢請客無錢讀書

陳少白跟宮崎寅藏說：「我跟逸仙是同學……當時我所以佩服他，不是因為他的諤諤之辯，而是他的膽量。那時，他以自己的努力，賺得學費以外的金錢，而以此金錢，請任何在他周圍的人到飯館大吃山珍海味，高談闊論，自以為快；花光了金錢，則不出校門一步，日夜用功，似完全與世無涉，因此贏得大家的敬佩。」

酒量器度同樣宏大

孫先生不煙不酒，平時宴會，爲了應酬，僅以酒杯沾唇示意而已；可是他的酒量與器度同樣宏大。民國五年四月二十七日，借廖仲愷、戴季陶等人從日本返上海時，與日本中將青木宣純共席，暢敘痛飲，青木量度，孫先生以酒逢知己，頻頻乾杯，開懷豪飲，不覺已盡三十六杯，約五升許，竟無醉意。戴傳賢謂此乃孫先生生平第一次豪飲。

民國六、七年間，孫先生在廣州開府當大元帥時，常跟部屬一塊兒喝稀飯，只用鹹蘿蔔乾佐餐；在上海蟄居期間，全家每天的菜錢不過幾角而已。一天，他請曾任民國首屆國務總理，也是

他的同鄉故舊唐紹儀（少川）吃飯，特別買了一隻鷄加菜，菜都吃完了，客人還在那兒等着，滿以為一定還有菜來；詎料久無下文，孫先生坦然地說：「簡慢得很，菜就是這些了。」

藉魚翅施機會教育

民國十年，孫先生在廣州就任非常大總統時期，一般主管官中午吃的都是三元以上的西餐，而他吃的午餐祇花四角左右。孫先生爲調理胃疾，每天早上吃一小碗燉燕窩，那已是唯一的奢侈品了。孫先生另一個習慣是每當午、晚餐後，吃一個煨熱了的蘋果。他除早上喝杯牛奶，正餐飲點湯水外，其餘時間是很少喝茶水的。民國十二年，滇軍將領楊希閔宴請孫先生於廣東農村試驗場，席上有價值百元的魚翅，孫先生當時似有所感觸，慢慢地說：「我是廣東人，魚翅也是廣東的名饌，但吃這麼貴的魚翅，還是生平第一次呢！」遂問敬陪末座的吳鐵城是否吃過如此昂貴的佳餚，吳答亦是第一次，致使主人覺得很不好意思，也許這是一次很好的「機會教育」吧！

提早用飯祇爲嫁女

孫先生一生爲國爲民，堅苦奮鬥，始終不懈，向來不曾提及家事；自己的生辰從未告訴過人，即追隨他左右多年的同志，也無從得知。當民國十年，孫先生統率海陸軍在廣州護法時，曾在觀音山粵秀樓居住。有一天晚上，林森察覺到先生用晚膳比平日特別早，不禁動問其緣由，先生微笑答說：「今日因我嫁女，所以用飯早些。」

先生子女婚嫁，都無人得知，可見其一生爲公，未嘗及私。（鄧慕韓「國父軼事」，黨史會〇三〇·七）

海上蒙難罐頭充饑

現居臺北的孫先生嫡孫孫治強先生迭向筆者述及：孫先生開府廣州，親率軍隊北伐數次，用以佐餐的大多是罐頭。當時中國的工業不發達，食品加工不無問題，有時明知一些罐頭不合衛生條件，但是爲了充饑，也不得不吃。尤其是民國十一年六月，陳炯明廣州叛變，孫先生海上蒙難期間共五十多天，當時補給極度困難，一日三餐所吃的大半是罐頭，生活苦況可想而知。此外，孫先生平素嗜食鹹魚、蝦醬等食物，說不定這也是後來致疾的原因之一。

孫先生於民國十三年在廣州演講三民主義時，不時以手撫腹，聽衆還以爲其習慣如此，沒有人想到斯時已病入膏肓。次年就醫北京，斷爲末期肝癌，患病遠因在十年以上，近因亦在兩三年之久，這是否與晚年的食物有關呢？！

設計創製中山裝

家貧衣陋赤足上學

孫先生幼年家境清寒，父兄終日操勞，勉能糊口而已，更無餘錢放在衣着打扮方面，當可想見。孫先生自幼衣衫簡陋，久之已成習慣，何況生性儉樸，最惡虛浮奢華，這在他一生的日常生活中，可以找到充分的證明。

孫先生幼年在家鄉時，因貧窮故，無論上學還是做工，窮得連鞋子都沒得穿，或是很少穿鞋襪，那倒是事實。一般而言，農家子弟因常下田做活兒，赤足已成習慣，腳底繭厚，腳形較長；試觀在臺北市國父紀念館所展示的國父遺物中，從一雙橙黃色的皮鞋度量約等四十號的球鞋之大，這與國父自幼赤足似乎不無關聯。此外，孫先生係中等身材（約一六七許），唯其坐高，所以上衣較長，下身相對則較短，這從他所遺留的衣物及全身照片中當可概見。

反擊洋人狎侮戲弄

孫先生在檀香山讀書期間，華籍同學祇有數人而已。當時華人的民族意識很強，誠於中而形於外，慣常將它表現在服裝之上。他跟那時的華僑同學一樣，小小的年紀，仍着長袍，腦袋後邊留着長長的髮辮一條，這是滿清以高壓手段強迫漢人所做的陋習，難以革除，別無選擇。這樣的打扮輒被洋人視為奇裝異服，令人發噁，不久居然成爲被開玩笑的對象了。何況土著同學狂於狹隘的種族觀念，外籍學生常受到無端的歧視與虐待呢！於是他不時受到當地同學們的狎侮，或拖其髮辮，或扯其長袍，以取笑樂。起初他儘量隱忍下去，嗣爲自衛，用力反擊。因他自幼幫作農事，體力強健，且以孤軍奮戰，哀兵必勝，欺侮他的年長同學好像都不是對手，至於比他小的同學，仍然經常「重施故技」，他不願多與計較，祇好逆來順受，時間一久，終於被他那涵容的耐性所折服了。

藏甘蔗智取江湖客

後來孫先生因信教問題而與大哥意見相左，斷然返國。那時他才是一個十八歲的翩翩少年，慣穿藍布寬袖長衫。在這兒列舉一段有趣的故事，以資證明：一八八三年十一月，孫先生在香港拔萃書院續讀英文，偶於課暇赴九龍訪友，途遇一走江湖賣假藥的，鼓其如簧之舌，自詡藥丹神效；路人圍觀如堵，孫先生恐其受騙，當衆揭發偽藥適足害人，萬不可輕信誤用，衆皆譁然。對方見他不過是一個年輕的學生，居然敢來挑戰，極爲憤怒，隨手撿起一塊大石頭，凶狠地對他說：「你不信，我將你的腳當場打斷，再爲你整好。」當時孫先生身着一襲藍布寬袖的長衫，反背雙手，右手正拿着沒啃完的半截甘蔗，一時急中生智，將它藏入袖內，立作瞄準狀，衝着那江湖客喊道：「這有什麼稀奇，看我先一槍打碎你的腦袋瓜兒，再來將它整好。」對方不知底蘊，信以爲真，一時驚慌失措，後經羣衆勸解，始結束這場「趣鬧」。

後來孫先生久居廣州、香港和澳門等地，無論學醫、行醫、暗中從事革命活動，跟當時的知識分子一樣，慣着寬袖長袍，足登厚底布履，頭戴瓜皮圓帽。當年的「四大寇」——孫逸仙、尤列、陳少白、楊鶴齡及關景良共五人，曾在香港留下珍貴的歷史鏡頭，正是以上所述的打扮。

剪辮亡命易著西服

乙未廣州之役失敗，孫先生偕陳少白、鄭士

良亡命日本。同年底，孫先生斷髮易服，那就是剪去髮辮，改留分頭；脫掉長袍馬褂，換穿西服。赴檀香山，繼續奔走革命。從此飄流海外，亡命各地十七年，爲了適應國外的習俗，及保守行踪的秘密，其間所穿着的都是西服革履，未嘗改變。正如當時與孫先生一道寄居英倫的日本志士南方熊楠所說：「逸仙始終着西服。」

一九〇五年七月十九日，孫先生自歐洲經南洋抵日本，下榻橫濱，和往常一樣，帶着皮箱去宮崎寅藏家中寄住，把面積只有六個榻榻米的小房間，充作他在東京的「事務所」。當時女主人宮崎槌子囊中空空，一貧如洗，祇好偷偷地把衣物送到當舖裏去，換來一點現款，去選購些衣料，專爲這位奔走革命隨時可能送命的異國遠客做了兩件浴衣。那是日本男士浴後所着的長服，寬袖斜領，由於穿卸方便，且很舒適，縱然不在沐浴前後，人們也樂於穿着。孫先生對此盛情雅意，非常感激，十分珍愛這種象徵異邦同志友情的衣物。五年之後——一九一〇年，六月十日他從檀香山再抵日本時，又在宮崎家中居住了半個月。這位中國革命領袖開來做客，依舊穿着那套浴衣，致使女主人驚喜萬分。見微知著，足以證明孫先生是位非常節省和樸素的人。宮崎槌子後來撰有「我對辛亥革命的回憶」一文略云：

「一生貧困是中國革命家之常，孫先生既窮，我們也窮，因此爲了要給遠來的賓客洗塵，想燒洗澡水，我們竟連煤炭和劈柴也沒有；不得已，用小兒們從隔壁房子揀來的木片燒熱水給孫先生和他的哥哥洗澡。」（下期續完）